

证券代码：835535

证券简称：君泰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君泰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浙江君泰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13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自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及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对原重组方案进行积极准备并反复论证。鉴于2017年3月21日公布的《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76号）中删除了《城市绿化条例》第十六条“城市绿化工程的施工，应当委托持有相应资格证书的单位承担。”的规定和2017年4月14日住建部发布的《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核准行政许可事项相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城[2017]27号）取消城市园林绿化企业资质情况，而

重组标的绍兴市城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资质，并且重组标的主要业务来源于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上述情况预计会对重组标的造成影响，重组标的未来发展存在不确定性，故现阶段继续按原有方案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条件尚不成熟，为了避免重组标的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现经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8日开市时恢复转让。

特此公告。

浙江君泰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5日